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一、编制说明

本报告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结合本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而成的。

本报告是公司第七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以公司 2023 年度工作为重点，综述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社会责任履行情况，目的是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在公司治理、诚信经营、安全生产、职工权益、环境保护、科技创新及社会公益等社会责任各方面工作的信息，力求做到与公司各利益相关方的有效沟通和真诚交流。

本报告引用的 2023 年数据为最终统计数，如与年度报告有出入，以年度报告为准。

二、关于我们

(一) 公司概述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福建永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2014 年 12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以不饱和聚酯树脂（UPR）为主的合成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多年以来的技术和经验积累，在行业内取得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和品牌知名度。2017 年 6 月 14 日，公司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3879。2022 年 2 月，公司为了解决面临的发展空间不足、产业单一等问题，提升市场竞争力，引入高端人才，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公司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设立了全资子公司盐城永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往无人机行业领域拓展。2022 年 9 月，公司根据战略规划调整及经营发展需要，将公司注册地址由“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变

更为“盐城市大丰区大中街道永盛路东，瑞丰路南大学生创业园 5 檐”。公司现在主要经营范围为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货物进出口；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它业务。

目前，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的应用开发已经逐步覆盖 22 个应用领域，特别用于电子化学品的 UV 光固化树脂销量也逐步提升，从原先主要是工艺品和人造石两个领域不断拓广和延伸，目前产品应用覆盖：工艺品、代木、汽车配件、卫浴、伞骨、岗石、石英石、管道、化粪池、采光瓦、防腐、纽扣、色浆、仿玉石、电子灌封、结构胶等领域。在巩固不饱和聚酯树脂市场优势的同时，依托多年从事合成树脂领域所积累的技术优势、行业经验和客户资源，公司还将致力于合成树脂领域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准确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合成树脂新产品，改善和提高公司面向客户的产品供给能力，拓宽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应用领域。公司将积极把握不饱和聚酯树脂生产技术发展趋势，不断设计开发 UV 光固化树脂、拉挤用增强型玻璃钢树脂、SMC 高温固化模压树脂等不饱和聚酯树脂，拓宽公司不饱和聚酯树脂产品的应用领域，在现有市场的基础上，高性能增强型树脂等新领域的开发力度。

在无人机方面，盐城永悦通过不断引入专业人才，现已打造了一支具备跨专业综合实力强、经验丰富、敢于突破创新的生产及研发队伍，目前，盐城永悦与永悦科技已经获得 46 项无人机相关专利技术，并重点掌握了农用植保无人机的多项关键核心技术，覆盖了公司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和服务等环节。一方面，在农用植保无人机本体的结构设计上，通过在雾状喷头和农作物之间设置防护罩作为农药的移动通道，从而使得大风天气仍然能够对农作物进行农药喷洒，同时，通过对无人机壳体的创新设计，使得无人机在防撞功能上有了进一步的提升，并以此扩大了无人机的应用范围，解决了农业无人机在恶劣天气下无法使用的痛点；另一方面，通过不断地创新实践，盐城永悦现已具备了部分工业无人机的标准化产品生产技术，公司目前主要研发的两款植保机已完成打样，目前已进入试生产阶段，生产工艺技术已完全打通，并已进入了产品销售阶段。

（二）企业文化

永悦科技秉承“以人为本，携手并进，共同发展”的宗旨，坚持“互利共赢，和谐发展”的核心价值理念，以“打造合成树脂行业上下游一体化的一流企业”为企业愿景，在致力于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维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保障劳动者的健康和安全，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积极承担对公司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环境等利益相关者的责任并切实履行应尽的义务，积极主动履行社会责任，在实践中实现公司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一)、注重股东收益回报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稳步发展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实行持续，用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回报股东，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公司将继续实行持续、稳定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遵循给予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采用现金、股票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向股东分配利润，并承诺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并且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771.57 万元，利润总额为 -8,154.6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08.72 万元，全年实现每股收益为 -0.1938 元。2023 年公司为社会贡献纳税总额 260.38 万元。

(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权力机构、决策经营机构、监督机构相互分离、相互制约的原则，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完整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且运作日趋规范。在人员、机构、业务、资产、财务等方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完全独立。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董事会的授权，依法合规经营，努力实现股东权益和社会利益最大化。公司能够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重视董事会的多元化，董事会成员共 8 名，其中女性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在财务、法律行业等领域具备履职所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全体董事勤勉尽责、审慎决策，充分行使和履行董事的职权。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高效，未发生董事投反对票、弃权票的情形，未发生董事会决议未通过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3 次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 9 次董事会，董事会出席率 100%；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全部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以利于中小股东参与公司重大事务的决策，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了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的知情权，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的情形。同时，公司还致力于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通过多种渠道维护投资者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投资者接待，认真解答投资者通过电话传真、专门邮箱等方式提出的问题，并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与投资者进行有效互动，充分利用公司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认真对待每一位咨询者，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及时披露公司信息。此外，公司还在官方网站建设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更新公司已披露的信息，方便投资者进行查询。

三、员工权益保护与人才培养

公司认真贯彻党管干部原则与市场化原则，坚持“内部培养加外部引进”的人才战略方针，以德为先、广纳英才，把握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不断加强员工队伍建设。在积极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生活环境、工作机制的同时，保障员工的各项权利，关注员工的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同时，不断优化公司薪酬绩效制度，完善各项福利保障措施。通过营造一流环境，培养一流人才，创造一流业绩，实现企业与职工互利共赢。

（一）员工基本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员工数量为 252 人，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二）员工权益保障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按照《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按照国家及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公司统一向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缴纳了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让员工分享公司的发展，激发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

（三）员工激励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激励与约束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

（四）重视安全生产

1、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以人为本、综合治理”的安全工作方针，极其重视安全生产，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全生产制度，公司总经理作为安全生产主要负责人，全面承担公司安全生产责任，负责日常安全生产管理和推进安全标准化工作。公司设立了安全环保部，负责现场安全生产、安全技术、安全教育、生产协调指挥、治安保卫、消防的管理。

2、公司按照国家以及有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各种规章制度，并根据生产特性及具体生产情况，建立、健全了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的多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并建有完善的各级安全管理网络和劳动保护监察网络，针对企业生产工艺特点和使用物料特性建立了相应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层层制定并落实各级安全工作方针，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

3、为强化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杜绝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公司建立了安全隐患报告奖励制度，并每年修订安全生产责任书，明确规定安全责任和工作要求，以及奖惩措施，签定安全生产责任书，以安全生产为目标，全员参与安全管理。

4、加强员工的安全教育，营造企业安全文化氛围，提高员工安全文化素质，编制了员工的入厂安全教育教材，并根据企业生产现场实际，在生产区域内张贴安全警示标识与警示句，作为实施营造企业安全文化的基础工作。公司建立健全了安全考核制度，将每年安全生产完成情况与每个人的奖金挂钩，实行安全一票否决制度。

5、不断增加安全投入，充分保障生产现场安全及员工身体健康。公司加大投入，用于完善生产装置的安全条件，并为各重点工序配备特殊防护用品，保障应急状况下人员的安全。公司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大力预防、控制、消除职业危害，规范对生产现场危害物的监测，切实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并按要求严格执行。

在报告期内，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较为平稳，没有出现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五) 员工培训

公司培训旨在将资源向核心业务聚焦，契合公司发展需要，支持和推动业务转型发展。公司主要采用的培训形式包括：入职培训、岗位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管理培训和继续教育培训等。主要的培训方式：一是利用网络培训资源，在线观看培训讲座；二是由企业内训讲师组织专题培训；三是针对培训计划，外聘讲师进行专业培训。公司与主要客户、国内知名高校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及相关人才培养计划，通过技术交流指导、短期培训等各种方式不断提高公司人员的素质和技术水平。

公司还培养、储备了一支拥有丰富的合成树脂行业及企业管理实践经验的管理团队，成员间沟通顺畅、配合默契，在业务开拓、品牌形象树立、技术团队建设、市场营销、内部风险控制等方面，形成了行之有效的、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取得较好的管理效果，促进公司建立了竞争优势。公司良好的人才储备及经验丰富的管理人才为本项目的顺利建设和投产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

四、债权人、供应商、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权益保护

公司通过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建立严密的合规风控

体系，在创造经营业绩、给股东带来良好回报的同时，与供应商、客户等有关利益方建立良好合作关系，努力推动产业链和谐共赢。

1、公司通过制定一系列制度，对公司物资采购的申请、审批、价格确认、物资入库验收、监督检查等环节做出明确规定，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

2、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人造石树脂供应商之一，“永悦”品牌已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一直注重产品质量控制，已通过了GB/T19001-2008/IS0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产品不直接面对终端个人消费者，品牌优势主要体现在下游厂商的认同上。公司的下游厂商对原材料稳定性要求比较高，公司产品能够较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在客户中有较高的知名度，提升技术多元化与产品的先进性。公司也希望能够以卓越的品质、高性价比的产品与服务，与顾客实现合作共赢。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把环保合规性作为新建或扩建项目评审的前置条件，通过积极探索节能降耗和开发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减少环境污染，规避后期可能会出现的环境风险，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

公司自设立以来就十分重视环境保护，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依据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的理念设计、建设了工厂的生产装置及“三废”处理装置，确保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质量标准和排放标准。公司通过对生产工艺的优化，现阶段生产废水经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产生的锅炉烟气采用“麻石水膜除尘器”和“钠钙双碱湿法脱硫”处理达标后排放方式；工艺废气则经过废气收集网收集后送导热油锅炉焚烧处理达标后排放，在保证公司生产安全、环境友好的同时实现了资源的回收利用。

此外，公司在安全管理方面建立了较为严格的操作规程，并通过培训加强员工的安全责任意识。公司安全环保为公司保持连续稳定生产提供了有力保障，也成为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优势之一。

六、对社会的责任

企业是社会的一分子，只有社会和谐才能实现企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社会责任感是企业必备的基本素质。报告期内，公司在实现自身经济效益之余，也时

刻提醒着自己肩负的社会责任。

（一）依法积极纳税

公司始终秉承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基本准则，自觉履行依法纳税的义务，及时足额缴纳税款，有力地支持了国家和地方财政，促进公司所在地区发展，不仅让企业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还努力回报社会，彰显社会责任。

（二）实行绿色办公

面对日益严峻的环境压力和资源压力，公司积极响应政府节能减排，保护环境的号召，在公司内部改善工作流程，引入电子办公平台，推出无纸化办公。

（三）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积极投身于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在力所能及范围内，积极参加教育、文化、乡村振兴、助力乡村互助等社会公益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多次向南星村小学、幼儿园、辋川派出所合计捐赠款项 1.89 万元，用于购置教学用品和体育设施，为学生和公务人员能拥有更好的学习环境和工作环境尽绵薄之力。2023 年重阳节，公司分别向后建村老年协会、南星村老年协会、五柳村老年协会捐款共计 5 万元，用于老年协会各项设施完善，丰富老年人日常娱乐活动。全年度公司合计捐款 6.89 万元用于回报社会，开展扶贫助困活动，为社会和谐发展贡献微薄之力。

七、公共关系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合成树脂供销协会及中国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深圳市无人机行业协会。

中国合成树脂供销协会成立于 2011 年底，是经民政部批准的社团组织，包括：聚烯烃分会、环氧树脂分会、酚醛树脂分会、不饱和树脂分会、工程塑料分会、特种工程塑料分会、功能性树脂分会、聚酰胺分会、ABS 分会、树脂改性与合金分会、树脂加工应用分会、树脂添加剂分会、环境友好材料分会、树脂供应链分会、铂网供销分会等。

中国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是于 1985 年成立的全国性民间团体组织，主要承担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规范行业行为等职责。公司为不饱和聚酯树脂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

深圳市无人机行业协会是经深圳市无人机行业协会是经深圳市民政局核准

登记的行业性组织，是非盈利性社会团体、社会法人。英文名称：Shenzhen UAV Industry Association, 英文缩写为 SZUAV, 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现有会员近 553 家。设有专家委员会、标准委员会、水域无人系统专业委员会、无人机竞速委员会、航拍专业委员会、青少年智能科技教育委员会、氢能专业委员会，反制技术专业委员会，飞控技术专业委员会，新材料专业委员会，机电电条专业委员会。与全球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无人机行业组织建立了联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盐城永悦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为深圳市无人机行业协会会员。

八、结语

2024 年公司将继续与当地政府、社会各界、利益相关方进一步探讨企业多样化履行社会责任的方式，加强沟通交流，不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展望未来，新的时期，新的形势，公司将在发展壮大自身的同时，一如既往抓好社会责任履行工作，提高经济效益的同时，公司将全面履行社会责任，严守依法经营的底线、真诚对待合作伙伴、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努力实现与员工、股东、社会等利益相关方的共赢。随着公司未来规模的不断扩展，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公司将来会努力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